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彰化縣埤頭鄉崙腳村興工路4號

電話：(04)8926130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彙總之說明	18~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49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49~50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0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50~51		二六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1、53~54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3~55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1		二七
(十四) 部門資訊	51~52		二八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新 約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益張實業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評估

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存貨淨額為 96,76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 6%，為資產負債表之具重大性項目，相關存貨揭露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由於存貨受客戶需求及市場銷售之變化而影響去化情形，致使存貨產生跌價損失或呆滯之風險，且因存貨之淨變現價值估計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及估計，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六)及附註五。因是，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及存貨庫齡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記錄及驗證庫齡之允當性，並核算淨變現價值計算之正確性。
2. 評估管理階層估計存貨淨變現價值及存貨庫齡呆滯比率依據之合理性。
3. 執行存貨庫齡測試，以確認該庫齡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4. 於年底存貨抽盤時檢視存貨狀況，以評估呆滯存貨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益張實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益張實業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益張實業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益張實業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益張實業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益張實業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益張實業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益張實業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鑒



曾棟鑒

會計師 顏 曉 芳



顏曉芳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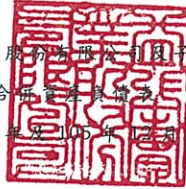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6 日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02,616	20	\$ 307,293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7,420	1	2,484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四)	32,237	2	98,208	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及九)	26,101	2	25,699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九)	174,052	12	198,098	1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930	-	-	-
130X	存 貨(附註四及十)	96,760	6	92,053	6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	2,987	-	19,38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4,653	1	19,03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60,756	44	762,256	4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9,222	1	9,87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825,292	55	773,907	50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185	-	2,41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八)	2,524	-	2,176	-
1915	預付設備款	1,713	-	804	-
1920	存出保證金	579	-	1,735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3,323	-	-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10	-	2,91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849,448	56	793,830	5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510,204	100	\$ 1,556,08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 185,320	12	\$ 81,535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三及二四)	76,906	5	151,982	1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七)	2,604	-	1,971	-
2150	應付票據	10,236	1	20,954	1
2170	應付帳款	132,777	9	185,889	1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四)	109,091	7	173,895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1,599	-	26,937	2
2320	一年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69,000	5	47,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019	1	7,59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99,552	40	697,757	45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三及二四)	152,250	10	127,417	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565	-	1,7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1,761	-	6,30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54,576	10	135,427	9
2XXX	負債總計	754,128	50	833,184	5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普通股股本	330,427	22	300,427	19
3200	資本公積	175,343	11	69,655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766	6	69,303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37,311	9	255,439	16
3400	其他權益	839	-	5,022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732,686	48	699,846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23,390	2	23,056	1
3XXX	權益總計	756,076	50	722,902	4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510,204	100	\$ 1,556,08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新鈞



經理人：邱明鶴



會計主管：蔡泰鋒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	\$ 1,478,679	100	\$ 1,951,9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及十七)	1,214,852	82	1,533,419	78
5950	營業毛利	263,827	18	418,536	22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55,654	4	82,586	4
6200	管理費用	68,192	5	87,11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474	1	18,132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8,320	10	187,835	10
6900	營業淨利	125,507	8	230,70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666	-	6,180	-
7110	租金收入	993	-	790	-
7190	其他收入	4,027	-	2,950	-
7230	外幣兌換損失 (附註四)	(37,954)	(2)	(1,604)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利益 (損失) (附註四 及七)	(5,308)	-	10,665	-
7050	財務成本	(6,789)	-	(8,582)	-
7590	什項支出	(1,249)	-	-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淨額 (附註四)	(63)	-	(104)	-
7625	處分投資利益 (損失)	3,666	-	(1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7,011)	(2)	10,279	-
7900	稅前淨利	88,496	6	240,98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八)	14,392	1	41,32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74,104	5	199,654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6,970	-	\$ 75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85)	-	(129)	-
		<u>5,785</u>	-	<u>629</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5,525)	-	(1,30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利益	890	-	5,027	-
		<u>(4,635)</u>	-	<u>3,723</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1,150</u>	-	<u>4,352</u>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5,254</u>	<u>5</u>	<u>\$ 204,006</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69,724	5	\$ 194,627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4,380	-	5,027	-
8600		<u>\$ 74,104</u>	<u>5</u>	<u>\$ 199,654</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1,400	5	\$ 198,649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3,854	-	5,357	-
8700		<u>\$ 75,254</u>	<u>5</u>	<u>\$ 204,006</u>	<u>10</u>
	每股盈餘 (附註十九)				
9710	基 本	<u>\$ 2.29</u>		<u>\$ 6.54</u>	
9810	稀 釋	<u>\$ 2.26</u>		<u>\$ 6.4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新約



經理人：邱明鶴



會計主管：蔡泰鋒



益張物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十六)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六)	保留盈餘 (附註十六)	盈餘 (附註十六)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 利益(損失)			
A1	105年1月1日餘額	\$ 265,427	\$ 39,771	\$ 58,342	\$ -	\$ 167,269	\$ 5,602	(\$ 3,961)	\$ 532,450	\$ 21,329	\$ 553,779
B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961	-	(10,961)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96,137)	-	-	(96,137)	-	(96,13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884	-	-	-	-	-	1,884	-	1,884
D1	105年度淨利	-	-	-	-	194,627	-	-	194,627	5,027	199,654
D3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641	(1,167)	4,548	4,022	330	4,352
D5	105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5,268	(1,167)	4,548	198,649	5,357	204,006
E1	現金增資	35,000	28,000	-	-	-	-	-	63,000	-	63,000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3,630)	(3,630)
Z1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00,427	69,655	69,303	-	255,439	4,435	587	699,846	23,056	722,902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9,463	-	(19,463)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74,248)	-	-	(174,248)	-	(174,248)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5,180	-	-	-	-	-	5,180	-	5,180
D1	106年度淨利	-	-	-	-	69,724	-	-	69,724	4,380	74,104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859	(5,028)	845	1,676	(526)	1,150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5,583	(5,028)	845	71,400	3,854	75,254
E1	現金增資	30,000	100,508	-	-	-	-	-	130,508	-	130,508
O1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3,520)	(3,520)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330,427	\$ 175,343	\$ 88,766	\$ -	\$ 137,311	(\$ 593)	\$ 1,432	\$ 732,686	\$ 23,390	\$ 756,07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新約



經理人：邱明鶴



會計主管：蔡泰鋒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88,496	\$ 240,98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510	25,395
A20200	攤銷費用	2,741	3,695
A20300	呆帳費用 (迴轉利益)	(1,046)	13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損失) 淨額	5,308	(10,665)
A20900	財務成本	6,789	8,582
A21200	利息收入	(5,666)	(6,180)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5,180	1,88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3	104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利益)	(3,666)	16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回升利益	(778)	(7,26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057
A31130	應收票據	(427)	(5,074)
A31150	應收帳款	25,117	26,547
A31200	存 貨	(3,929)	35,0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29	6,170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321)	(7,212)
A32130	應付票據	(10,717)	4,027
A32150	應付帳款	(53,112)	28,98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7,823)	41,6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424	6,56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93)	(85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79	397,59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945	6,91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898)	(8,3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6,320)	(31,1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41,894)	364,9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992)	(\$ 19,74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72,458	6,50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9,684)	(40,60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80	205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55	2,81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34)	(2,419)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16,398	115,15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58)	(1,19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121)	(5,63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002</u>	<u>55,07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03,785	(204,769)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7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110,000	125,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63,167)	(117,13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74,248)	(96,137)
C04600	現金增資	130,508	63,000
C05800	非控制權益減少	(3,520)	(3,6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358</u>	<u>(233,66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857</u>	<u>22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4,677)	186,60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07,293</u>	<u>120,68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2,616</u>	<u>\$ 307,29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新約



經理人：邱明鶴



會計主管：蔡泰鋒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6 年 5 月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金屬線製品、其他金屬製品與家具及裝設品之製造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8 年 4 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公開發行，及於 105 年 6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於 106 年 7 月 21 日經該中心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案，自 106 年 11 月 23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

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海外公司債券，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32,237	\$ 32,2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9,222	9,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2,237	(32,237)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22	(9,222)	-
資產影響	<u>\$ 41,459</u>	<u>\$ -</u>	<u>\$ 41,459</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商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

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參閱附註二二。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

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

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換匯合約等，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或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或費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期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08	\$ 884
銀行存款	182,164	154,70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0,667	16,155
附買回債券	<u>68,477</u>	<u>151,703</u>
	302,616	323,448
減：質押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u>	(<u>16,155</u>)
	<u>\$ 302,616</u>	<u>\$ 307,29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上市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7,420	\$ -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		
換匯合約	<u>-</u>	<u>2,484</u>
	<u>\$ 7,420</u>	<u>\$ 2,484</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		
外幣選擇權合約	\$ -	\$ 1,971
換匯合約	<u>2,604</u>	<u>-</u>
	<u>\$ 2,604</u>	<u>\$ 1,971</u>

(一) 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

	交易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106年12月31日	新台幣兌美金	107.03.02	NTD30,390/USD1,000
		107.03.29	NTD26,793/USD900
		107.03.30	NTD20,755/USD700
		107.03.30	NTD17,789/USD600
		107.04.27	NTD29,740/USD1,000
		107.04.27	NTD29,740/USD1,000
		107.06.05	NTD23,664/USD800
		107.06.14	NTD20,790/USD700
		107.06.21	NTD20,888/USD700
		107.06.21	NTD14,920/USD500
		107.06.26	NTD29,900/USD1,000
		107.06.28	NTD23,840/USD800
		107.10.29	NTD30,580/USD1,000
		107.12.18	NTD29,280/USD1,000
		107.12.26	NTD29,220/USD1,000
		107.12.28	NTD20,440/USD700
		107.12.28	NTD23,360/USD800
105年12月31日	新台幣兌美金	106.03.31	NTD19,308/USD600
		106.03.31	NTD16,090/USD500
		106.03.31	NTD31,580/USD1,000
		106.04.07	NTD32,240/USD1,000
		106.10.06	NTD18,648/USD600
		106.10.27	NTD31,250/USD1,000
		106.10.28	NTD18,750/USD600
		106.11.03	NTD25,248/USD800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二) 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外幣選擇權合約

105年12月31日	交易幣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Sell Call Option	美金兌新台幣	106.01.04	TWD35,300/USD1,000
		106.01.06	TWD35,500/USD1,000
		106.01.09	TWD35,500/USD1,000
		106.01.17	TWD36,000/USD1,000
		106.01.17	TWD35,800/USD1,000
		美金兌人民幣	106.07.06

註：此合約已於 106 年 1 月 6 日提前終止。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外債券投資	\$ <u>32,237</u>	\$ <u>98,208</u>
<u>非流動</u>		
國外債券投資	\$ <u>9,222</u>	\$ <u>9,876</u>

合併公司購買國外公司債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面額分別為美金 1,300 仟元及 3,250 仟元；票面利率分別為 4.25%-6% 及 4.4%-6.75%，有效利率分別為 3.63%-5.7% 及 3.86%-5.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四。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26,374	\$ 25,947
減：備抵呆帳	(<u>273</u>)	(<u>248</u>)
	\$ <u>26,101</u>	\$ <u>25,699</u>
應收帳款	\$ 174,965	\$ 200,082
減：備抵呆帳	(<u>913</u>)	(<u>1,984</u>)
	\$ <u>174,052</u>	\$ <u>198,098</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對方過去交易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90 天以內	\$ 166,153	\$ 194,742
91 至 180 天	8,812	4,368
181 至 360 天	-	-
360 天以上	<u>-</u>	<u>972</u>
合計	\$ <u>174,965</u>	\$ <u>200,082</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合併公司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備抵呆帳變動係依群組評估資訊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年初餘額	\$ 248	\$ 1,984	\$ 205	\$ 1,895
本年度提列(迴轉)				
呆帳	<u>25</u>	<u>(1,071)</u>	<u>43</u>	<u>89</u>
年底餘額	<u>\$ 273</u>	<u>\$ 913</u>	<u>\$ 248</u>	<u>\$ 1,984</u>

十、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 料	\$ 18,321	\$ 17,093
物 料	15,813	21,345
在 製 品	45,364	39,050
製 成 品	15,544	11,580
商 品	<u>1,718</u>	<u>2,985</u>
	<u>\$ 96,760</u>	<u>\$ 92,053</u>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4,722 仟元及 5,500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214,852 仟元及 1,533,419 仟元。

106 及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下列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778)	(\$ 7,26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2,325)	(2,717)
存貨盤損淨額	406	2,555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存貨去化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翔貿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翔貿公司)	軋鋼業及鋼線鋼纜製造業	80	80
	新秀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新秀公司)	食品家俱、寢具、廚房器具及日常用品等之批發及銷售	61	6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IJANG GLOBAL HOLDING CO., LTD. (益張控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翔貿公司	XIANG MAO GLOBAL HOLDING CO., LTD. (翔貿控股公司)(註)	一般投資業	-	100

註：翔貿公司於106年6月20日董事會決議清算翔貿控股公司，翔貿控股公司已於106年9月清算完成並匯回股款。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三。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編製。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重 分 類	年底餘額
<u>成 本</u>					
土 地	\$ 510,040	\$ -	\$ -	\$ -	\$ 510,040
房屋及建築	309,669	779	-	1,800	312,248
機器設備	157,844	1,398	(4,122)	612	155,732
運輸設備	6,887	1,137	(500)	-	7,524
租賃改良	3,929	98	(3,929)	43	141
其他設備	51,943	3,033	(1,897)	(2,470)	50,609
未完工程	24,337	76,292	-	(1,843)	98,786
成本合計	<u>1,064,649</u>	<u>\$ 82,737</u>	<u>(\$ 10,448)</u>	<u>(\$ 1,858)</u>	<u>1,135,080</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68,079	\$ 13,439	\$ -	\$ -	181,518
機器設備	90,759	11,465	(3,786)	-	98,438
運輸設備	4,099	760	(500)	-	4,359
租賃改良	3,929	2	(3,929)	-	2
其他設備	23,876	3,844	(1,890)	(359)	25,471
累計折舊合計	<u>290,742</u>	<u>\$ 29,510</u>	<u>(\$ 10,105)</u>	<u>(\$ 359)</u>	<u>309,788</u>
	<u>\$ 773,907</u>				<u>\$ 825,292</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510,040	\$ -	\$ -	\$ -	\$ 510,040
房屋及建築	299,709	2,779	-	7,181	309,669
機器設備	148,180	12,597	(9,697)	6,764	157,844
運輸設備	6,220	667	-	-	6,887
租賃改良	3,929	-	-	-	3,929
其他設備	45,632	4,560	(106)	1,857	51,943
未完工程	3,408	28,598	-	(7,669)	24,337
成本合計	<u>1,017,118</u>	<u>\$ 49,201</u>	<u>(\$ 9,803)</u>	<u>\$ 8,133</u>	<u>1,064,649</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155,674	\$ 12,405	\$ -	\$ -	168,079
機器設備	90,748	9,429	(9,418)	-	90,759
運輸設備	3,545	554	-	-	4,099
租賃改良	3,929	-	-	-	3,929
其他設備	20,945	3,007	(76)	-	23,876
累計折舊合計	<u>274,841</u>	<u>\$ 25,395</u>	<u>(\$ 9,494)</u>	<u>\$ -</u>	<u>290,742</u>
	<u>\$ 742,277</u>				<u>\$ 773,90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5 年
機電動力設備	3 至 50 年
其 他	3 至 35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5 年
運輸設備	2 至 8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5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四。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 (附註二四)</u>		
質抵押借款	\$ 22,820	\$ 41,535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162,500	40,000
	<u>\$ 185,320</u>	<u>\$ 81,535</u>
<u>年利率 (%)</u>		
質抵押借款	1.40-1.46	1.40
信用額度借款	1.10-1.45	1.20-2.26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77,000	\$ 152,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4)	(18)
	<u>\$ 76,906</u>	<u>\$ 151,982</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u>106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1.288%-		
國際票券	<u>\$ 77,000</u>	<u>\$ 94</u>	<u>\$ 76,906</u>	1.408%	土地	<u>\$150,596</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商業本票				1.358%-		
國際票券	<u>\$152,000</u>	<u>\$ 18</u>	<u>\$151,982</u>	1.478%	土地	<u>\$150,596</u>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附註二四）</u>		
質抵押借款	\$ 191,850	\$ 136,617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9,400</u>	<u>37,800</u>
	221,250	174,41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69,000)	(47,000)
長期借款	<u>\$ 152,250</u>	<u>\$ 127,417</u>
<u>年利率（%）</u>		
質抵押借款	1.30-1.50	1.31-1.40
信用額度借款	1.45	1.45

十四、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407	\$ 73,886
應付加工費	48,326	64,206
應付休假給付	3,819	3,662
應付設備款	3,419	1,204
其他	<u>19,120</u>	<u>30,937</u>
	<u>\$ 109,091</u>	<u>\$ 173,895</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翔貿公司及新秀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翔貿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及翔貿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 及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108	\$ 32,3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6,670</u>)	(<u>26,063</u>)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u>\$ 1,562</u>)	(<u>\$ 6,30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資產) 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資 產)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33,193</u>	(<u>\$ 25,284</u>)	<u>\$ 7,90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5	-	195
利息費用 (收入)	<u>411</u>	(<u>319</u>)	<u>92</u>
認列於損益	<u>606</u>	(<u>319</u>)	<u>28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9	13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97	-	97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 104)	\$ -	(\$ 104)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890)	-	(8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97)	139	(758)
雇主提撥	-	(1,138)	(1,138)
福利支付	(539)	539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32,363	(26,063)	6,30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0	-	110
利息費用(收入)	410	(333)	77
認列於損益	520	(333)	18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8	7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563	-	563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變動	215	-	21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7,826)	-	(7,8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048)	78	(6,970)
雇主提撥	-	(1,079)	(1,079)
福利支付	(727)	727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5,108	(\$ 26,670)	(\$ 1,562)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及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0.82%	1.1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減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770</u>)	(\$ <u>938</u>)
減少 0.25%	\$ <u>805</u>	\$ <u>97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796</u>	\$ <u>968</u>
減少 0.25%	(\$ <u>766</u>)	(\$ <u>934</u>)
離職率		
增加 10%	(\$ <u>101</u>)	(\$ <u>176</u>)
減少 10%	\$ <u>102</u>	\$ <u>179</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u>953</u>	\$ <u>908</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1年

十六、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5,000</u>	<u>35,000</u>
額定股本	\$ <u>350,000</u>	\$ <u>3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3,043</u>	<u>30,043</u>
已發行股本	\$ <u>330,427</u>	\$ <u>300,427</u>

本公司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為配合初次上櫃前公開承銷，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總計 30,000 仟元，股票發行溢價計 100,508 仟元，實際募集總發行價格計 130,508 仟元。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計 450 仟股，員工實際申請認購 303 仟股，認購價 41 元，依給與日衡量所給與認股權之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3,335 仟元，並於認購後將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計 3,269 仟元，未行使部分視為逾期失效，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員工認股權計 66 仟元。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1,500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66,896	\$ 59,857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4,596	4,596
員工認股權	3,785	5,20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66	-
	<u>\$ 175,343</u>	<u>\$ 69,655</u>

本公司 106 年現金增資股票發行溢價共 103,777 仟元，另 106 年及 105 年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分別轉入 3,269 仟元及 3,262 仟元。

股票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已失效員工認股權之資本公積，除可供彌補虧損外，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4 年 11 月 23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七(二)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本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及 105 年 6 月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463	\$ 10,961		
現金股利	174,248	96,137	\$ 5.8	\$ 3.2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6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972
現金股利	99,559	\$ 3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折舊及攤銷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510	\$ 25,395
無形資產	<u>2,741</u>	<u>3,695</u>
	<u>\$ 32,251</u>	<u>\$ 29,09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122	\$ 18,345
營業費用	<u>8,388</u>	<u>7,050</u>
	<u>\$ 29,510</u>	<u>\$ 25,395</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34	\$ 1,086
營業費用	<u>1,007</u>	<u>2,609</u>
	<u>\$ 2,741</u>	<u>\$ 3,695</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4,844	\$ 167,019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693	4,86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五)	<u>187</u>	<u>287</u>
	<u>4,880</u>	<u>5,148</u>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	<u>5,180</u>	<u>1,884</u>
其他員工福利	<u>7,218</u>	<u>8,63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2,122</u>	<u>\$ 182,68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095	\$ 85,322
營業費用	<u>72,027</u>	<u>97,365</u>
	<u>\$ 152,122</u>	<u>\$ 182,687</u>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4 年 11 月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6 日及 106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估列比例	金額	估列比例	金額
員工酬勞	2.51%	\$ 2,115	1.00%	\$ 2,380
董監事酬勞	2.10%	1,767	0.85%	2,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902	\$ 38,35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6	118
以前年度之調整	12	956
	<u>17,070</u>	<u>39,43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78)	1,84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392</u>	<u>\$ 41,32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88,496</u>	<u>\$ 240,98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 (17%)		
計算之所得稅	\$ 15,044	\$ 40,967
永久性差異	(364)	(715)
虧損扣抵	(456)	(4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56	11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2	1,006
其他	-	4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4,392</u>	<u>\$ 41,326</u>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445 仟元及 100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494	\$ 46	\$ -	\$ 5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706	-	706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443	-	443
應付休假給付	671	(22)	-	649
備抵呆帳	128	(128)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827	(184)	(620)	23
其他	56	107	-	163
	<u>\$ 2,176</u>	<u>\$ 968</u>	<u>(\$ 620)</u>	<u>\$ 2,52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512	(\$ 512)	\$ -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32	(32)	565	565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166</u>	<u>(1,166)</u>	<u>-</u>	<u>-</u>
	<u>\$ 1,710</u>	<u>(\$ 1,710)</u>	<u>\$ 565</u>	<u>\$ 565</u>
105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148	(\$ 654)	\$ -	\$ 494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973	(973)	-	-
應付休假給付	582	89	-	671
備抵呆帳	122	6	-	128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069	(101)	(141)	827
其他	33	23	-	56
	<u>\$ 3,927</u>	<u>(\$ 1,610)</u>	<u>(\$ 141)</u>	<u>\$ 2,176</u>

(接次頁)

(承前頁)

105 年度	年初餘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	\$ 512	\$ -	\$ 51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4	(12)	32
未實現兌換利益	<u>1,437</u>	<u>(271)</u>	<u>-</u>	<u>1,166</u>
	<u>\$ 1,437</u>	<u>\$ 285</u>	<u>(\$ 12)</u>	<u>\$ 1,710</u>

(三)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	\$ 31,401
107 年度到期	32,293	32,293
108 年度到期	11,483	11,483
109 年度到期	5,787	5,787
110 年度到期	5,304	5,304
111 年度到期	2,691	2,691
112 年度到期	<u>1,887</u>	<u>1,887</u>
	<u>\$ 59,445</u>	<u>\$ 90,846</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註	\$ 31,303
翔貿公司	註	5,255
新秀公司	註	-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稅 額 扣 抵 比 率	106 年度 (預計)	105 年度 (實際)
本公司	註	23.20%
翔貿公司	註	25.76%
新秀公司	註	-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新秀公司 105 年底均因累積虧損，故無盈餘分配。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截至 104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6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69,724	30,462	<u>\$ 2.29</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23	
員工酬勞	-	5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69,724</u>	<u>30,841</u>	<u>\$ 2.26</u>
<u>105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94,627	29,751	<u>\$ 6.5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373	
員工酬勞	-	65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94,627</u>	<u>30,189</u>	<u>\$ 6.45</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54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由董事會決議，唯認股價格不

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6年度		105年度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單位 (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494	\$ 15	540	\$ 18
本年度給與	-		-	
本年度放棄	-		(46)	
年底流通在外	494	13.6	494	15
年底可執行	247		-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 -		\$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 (元)	\$ 13.6	\$ 15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1.97 年	2.97 年

本公司於 104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4年12月
給與日股票市價	24.2 元
執行價格	18 元
預期波動率	37.96%
預期存續期間	3.25 年
無風險利率	0.55%

本公司非屬上市或上櫃公開交易之企業，預期波動率係以相似企業股價之歷史波動資料推估。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845 仟元及 1,884 仟元。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u>106年12月31日</u>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7,420	\$ -	\$ -	\$ 7,420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外未上市(櫃)債				
券投資	\$ -	\$ 41,459	\$ -	\$ 41,459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2,604	\$ -	\$ 2,604
<u>105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2,484	\$ -	\$ 2,484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外未上市(櫃)債				
券投資	\$ -	\$ 108,084	\$ -	\$ 108,084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 -	\$ 1,971	\$ -	\$ 1,971

106及105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	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衍生工具存續期間適用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國外未上市（櫃）債券投資	按反映債券發行人期末現時借款利率之折現率進行現金流量折現。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2,48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420	-
放款及應收款	516,562	565,8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1,459	108,084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604	1,97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735,580	788,672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餘額則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

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維持彈性的金融工具組合及有限的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由內部控制制度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透過維持彈性的金融工具組合，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主要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3,053 仟元及 3,381 仟元。集團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為 1%，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浮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而產生利率暴險。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1,213	\$ -
金融負債	195,806	151,98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4,755	325,653
金融負債	287,670	255,952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 1% 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16 仟元及 646 仟元。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風險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及債務人信用遭降級或無法清償、交易對手無法或拒絕履行義務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為管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交易前已審慎評估，依據債券最新報價、國際債信評等、到期日及發行人營運及財務狀況並參酌債券之全球性、安全性、收益性及抵押率篩選適當之投資標的，並確認交易之適法性。合併公司每季檢視資產配置之信用評等，同時參考國際信用評等公司之違約機率，定期評量公司承受之信用風險值。

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之現金部位、銀行融資額度、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使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組合配合，藉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836,410 仟元及 850,450 仟元。

下列流動性風險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性 質 別	3 個月內	3 個月內至 1 年	1 年以上
<u>106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252,104	\$ -	\$ -
浮動利率工具	97,170	58,250	132,250
固定利率工具	169,806	6,000	20,000
	<u>\$ 519,080</u>	<u>\$ 64,250</u>	<u>\$ 152,250</u>
<u>105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380,73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233,517	47,000	127,417
	<u>\$ 614,255</u>	<u>\$ 47,000</u>	<u>\$ 127,417</u>

二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025	\$ 22,331
退職後福利	312	315
	<u>\$ 23,337</u>	<u>\$ 22,64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65,6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445	615,68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87	19,385
	<u>\$ 639,432</u>	<u>\$ 700,697</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55,673</u>	<u>\$ 85,138</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0,284	29.76	\$ 306,066	\$ 10,827	32.25	\$ 349,175
<u>非貨幣性項目</u>						
<u>備供出售之權益</u>						
<u>工具</u>						
美金	310	29.76	9,232	304	32.25	9,80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4	29.76	703	345	32.25	11,122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金	-	29.76	-	58	32.25	1,868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金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匯	106 年度		105 年度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金	29.76 (美金：新台幣)	<u>(\$ 38,002)</u>	32.25 (美金：新台幣)	<u>(\$ 1,604)</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附註七。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八、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經營金屬線製品、其他金屬製品與家具及裝設品之製造等業務，為單一營運部門。

(一) 地區別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亞 洲	\$ 574,681	\$ 621,541
歐 洲	594,153	1,007,655
美 洲	267,741	280,477
大 洋 洲	42,104	42,282

(二)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A 客 戶	\$ 521,801	35	\$ 922,198	47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或淨值
本公司	可轉換公司債						
	艾美特集團金融債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7,420	-	\$ 7,420
新 秀 公 司	公司債						
	花旗集團金融債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69	-	3,069
新 秀 公 司	公司債						
	花旗集團金融債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69	-	3,069
新 秀 公 司	公司債						
	高盛集團次順位金融債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84	-	3,084
益 張 控 股 公 司	公司債						
	KING POWER CAPITAL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6,673	-	6,673
	BLOCK FINANCIAL LL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192	-	3,192
	SANTANDER ISSUANCES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6,442	-	6,442
	ROYAL BANK SCOTLA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278	-	3,278
	BEAZLEY RE DAC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6,376	-	6,376
益 張 控 股 公 司	HUARONG FINANCE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6,276	-	6,276

註：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參閱附表三。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註一)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新秀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848	95 天	-
				營業費用	379	不適用	-
				租金收入	60	不適用	-
				其他收入	240	不適用	-
				應收帳款	38	30-90 天	-
				其他應收款	21	20 天	-
		翔貿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116	30-90 天	-
				營業收入淨額	62	30-90 天	-
				營業成本	52,561	30-90 天	3
				其他收入	286	不適用	-
1	翔貿公司	新秀公司	2	應付帳款	11,200	30-90 天	1
				其他應收款	44	30-90 天	-
				營業費用	34	15 天	-

註一：相關金額業已沖銷。

註二：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益張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一)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翔貿公司	台灣省彰化縣	軋鋼業及鋼線鋼纜製造業	\$ 45,905	\$ 45,905	4,400	80	\$ 73,730	\$ 16,687	\$ 13,349
	新秀公司	台中市	食品家俱、寢具、廚房器具及日常用品等之批發及銷售	79,450	79,450	917	61	7,793	2,681	1,639
翔貿公司	益張控股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29,100	29,100	50	100	40,707	3,996	3,996
	翔貿控股公司(註二)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29,800	-	-	-	(90)	(90)

註一：業已沖銷。

註二：翔貿控股公司已於 106 年 9 月清算。